



2019
青年
敦煌
之友

招募简章



“青年敦煌之友”两岸青年文化体验与社会服务活动

敦煌莫高窟、瓜州榆林窟、张掖马蹄寺石窟、天水麦积山石窟、永靖炳灵寺石窟……这些自魏晋以来不断营造、密布于丝绸之路沿线的大小石窟组成了延绵千里之长的“丝绸之路石窟走廊”，既是丝绸之路文化艺术的结晶，亦是丝绸之路历史的重要见证，多数已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其具有重要的人文与自然风景资源及其历史背景和旅游服务功能，是青少年学习普及人文、科学知识的重要阵地，更可作为两地青少年成长教育与文化传习的共同教育素材，使其在亲身体验学习和服务学习中深入感受文化遗产的乐趣与魅力，在知与行的结合中激发青少年感知华夏文明、体验人文魅力的兴趣和热情，在增进港澳与内地青少年对话交流、深化理解、认同国家等方面也具有积极作用。

2015 年起，由兰州大学、四川大学、浙江大学、中央美术学院和香港浸会大学、澳门大学、台湾逢甲大学等优秀大学生组成的“青年敦煌之友”志愿者团队，连续四年开展以世界遗产景区为中心的导览服务、互动教育体验学习、周边社区居民和青少年文化遗产教育、口述历史记录等社会实践和文化交流活动，积累了丰富的成果和经验。

基于以上背景与项目基础，为进一步推动内地与港澳青少年对中华民族和历史文化的深入认同，依据文化教育学的相关理论指导，兰州文化行者文化交流中心将携手兰州大学、澳门文物大使协会、台湾逢甲大学合作举办“青年敦煌之友计划”，组织海峡两岸青少年通过参访体验、手工创作与宣传推广、志愿服务与案例研修等活动形式，促进对话华夏璀璨文化遗产，培养年轻一代的文化创造力与友好传承使命感。



活动时间

第一团：2019年8月3日-8月16日，共14天

活动地点

本项目将以甘肃省兰州市、天水市、张掖市、敦煌市为活动地点，主要活动场所包括兰州大学、甘肃省博物馆、莫高窟及周边社区与中小学校、马蹄寺石窟及周边社区、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民族家庭博物馆、裕固族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中心、天水麦积山石窟及周边社区与中小学校、伏羲庙等。



活动内容

“青年敦煌之友计划”将组织大陆与台湾、澳门地区青少年代表齐聚以敦煌为代表的丝绸之路重镇，参访考察重要世界文化遗产地、开展青少年传承教育志愿服务体验、专题讨论与案例研习、青年联谊活动等内容，并将文化新遗产、自然遗产等关注领域与青少年学生较为关注的文化创意、深度体验、“互联网+文化遗产”等结合起来，提升两岸青少年互动交流与文化感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促进青年一代对话华夏璀璨文化遗产，培养青年文化创造力与友好传承使命感。具体活动包括：

文化参访与体验：沿丝绸之路沿线重点城市敦煌、张掖、天水、兰州四站，参访莫高窟、麦积山石窟、张掖大佛寺、马蹄寺石窟、汉长城遗址等重要历史文化古迹和鸣沙山月牙泉、七彩丹霞等自然地理地貌，体验裕固族风情帐篷、羊皮筏子、河西传统农业等西北风情民俗，促使两岸青少年在共同的历史记忆中增进身份认同，在深度的文化对话中强化民族认同。同时举办“敦煌文化知识竞赛”、“长河大漠诗词会”、“如是敦

煌创意街拍比赛”、“裕固族村寨篝火晚会”等内地与澳门、台湾青少年联谊活动，增加两岸青少年深入交流机会并促进彼此间的友好情谊建立。

文化遗产志愿服务：指导两岸青少年在世界遗产景区开展辅览和互动教育活动，包括以提升游客对世界遗产历史文化背景和保护理念与注意事项了解为目标的秩序维护、辅导游览活动，可供游客简易参与的主题填色游戏、知识问答、手工创作、文化创意设计等小规模工作坊等；与各景区周边中小学校或社区文化站合作开展世界遗产课程研发、文化遗产课堂，向中小学生普及世界遗产相关的课程和以保护、推广世界遗产为主题的创新实践行动（如创意手工课、世界遗产守卫者等）；举办“澳门-敦煌：青少年世界遗产推广创意展览”主题展示活动，展示两岸青少年对各自文化遗产和城市的理解，以及参与文化遗产志愿服务活动的典型做法和活动创意，以此促使两岸青少年透过服务过程深刻理解文化遗产及其保护工作的重要性，也期待敦煌文化所包含的精神内涵也将为青年提供更多收获——提高能力、形成价值观以及高度的社会责任感等。

专题讨论与案例研习：将开设以敦煌、丝绸之路为主题的学术讲座和主题辩论活动等，指导两地青少年开展讨论和作业；特别以莫高窟应急日游客承载力为主题开设主题调研、案例研习、辩论会等活动，讨论和思考世界遗产可持续旅游发展的方向等内容，交流青少年参与文化遗产保护与推广活动的可执行策略等。研讨青少年参与文化遗产推广教育模式，特别以澳门文物大使协会、澳门文遗创研协会开展的“澳门文物大使培训计划”和兰州文化行者开展的“文化遗产友好使者培养计划”为典型案例进行总结。

文化创意产品设计：将开展以敦煌、丝绸之路为主题的文化创意产品设计，特别强调运用敦煌文化元素设计便利实惠的青少年日用品，以便将敦煌文化创意向更多青少年普及。配合设计活动开设“初见敦煌”文创体验工作坊，按照“敦煌+”分小组研讨与敦煌文化遗产相关的设计议题。形成的文创产品将通过展览和“校园敦煌周”义卖并向敦煌研究院捐赠，支持莫高窟防砂植树相关工作。

日程安排

食宿后勤安排

Day 1 (兰州大学) 研习营报到与注册；领取材料，入住宾馆

- 启动仪式、项目说明会与小组破冰活动
- Day 2 ▪ 主旨演讲：世界遗产视野中的敦煌与丝绸之路
▪ 博物馆奇妙之旅：丝绸之路文明展·甘肃佛教石窟艺术

- Day 3 ▪ 拜访敦煌研究院（兰州），参观敦煌文化艺术陈列展
▪ 讲座：敦煌石窟艺术
▪ 讲座：莫高窟数字技术与文化创意发展
夜间乘火车前往敦煌市（12.5 小时）

- Day 4 ▪ 访问月牙泉文化创意产业基地，调研敦煌文创产业发展
▪ 举办“初见敦煌”主题设计工作坊，按照“敦煌+”分小组研讨与敦煌文化遗产相关的设计议题
▪ 参观鸣沙山月牙泉景观，体验长河落日、驼铃声声

- Day 5 ▪ 参观世界文化遗产莫高窟（数字中心、石窟）
▪ 参加莫高窟游客导览志愿服务、游客监测调查与互动教育活动（敦煌主题填色游戏、知识问答、手工制作等）
▪ 向敦煌研究院捐赠两岸“青年敦煌之友×点绿敦煌”善款
▪ “夜游敦煌”城市行走：品味敦煌美食、寻找敦煌元素，举办“如是敦煌”创意街拍活动

- Day 6 ▪ 走进敦煌郭家堡中学向中小学生开设敦煌与世界遗产示范课
▪ 参与“青年敦煌之友”创意手工课、世界遗产守卫者活动
▪ 举办“澳门-敦煌：青少年世界遗产推广创意展览”
▪ 观赏《又见敦煌》情景节目

住宿
宾馆标准双人间
午餐
兰州大学丹桂苑
晚餐
兰州大学丹桂苑

住宿
宾馆标准双人间
午餐 晚餐
团餐 团餐

		住宿 宾馆标准双人间 午餐 晚餐 火车餐 小吃
Day 7	乘火车前往张掖市（7 小时），随车举办敦煌文化知识比拼 参访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张掖大佛寺 品味张掖名小吃“卷子鸡”	住宿 宾馆标准双人间 午餐 晚餐 火车餐 小吃
Day 8	参观中国最美的奇异地貌“张掖七彩丹霞” 走进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参访裕固族传统村寨，体验民族风俗和礼仪、品味民族美食	住宿 宾馆标准双人间 午餐 晚餐 团餐 团餐
Day 9	参观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马蹄寺石窟 调研“文化遗产与乡村旅游”及案例研修	住宿 宾馆标准双人间 午餐 晚餐 火车餐 团餐
Day 10	乘坐高原动车前往兰州市（4 小时），沿途欣赏祁连雪山花海 中期作业发表会 兰州城市行走：游览传统街巷、夜市品西北小吃	住宿 宾馆标准双人间 午餐 晚餐 火车餐 团餐
Day 11	乘火车前往天水市（1.5 小时） 参访伏羲庙 参访陇右明代古民居建筑宅院群“胡氏故居”参观	住宿 宾馆标准双人间 午餐 晚餐 团餐 团餐
Day 12	参访世界文化遗产麦积山石窟 开展麦积山石窟景区导览图创意设计、体验游客互动教育 世界遗产监测麦积山工作坊（讲座、互动教育设计等） 乘火车返回兰州市（1.5 小时）	住宿 宾馆标准双人间 午餐 晚餐 团餐 团餐
Day 13	青年敦煌之友 2019 年结业仪式 各代表团汇报活动总结、分享交流感想 省文化厅、省港澳办、兰州大学领导致辞 青年敦煌之友品牌文创展览·义卖活动	住宿 宾馆标准双人间 午餐 晚餐 团餐 团餐
Day 14	告别、送机	早餐 牛肉面



营员选拔

申请对象：年满 16 周岁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的台湾地区本科生和中学生，或在台湾地区高校就读的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本科生。

申请要求：申请者须具有团队精神，尊重和遵守组织方的规定和纪律要求（如住宿按照地区随机分配等），承诺全程参与所有活动内容，不擅自离队或中途外出或自行活动；活动期间按要求参与研修活动并完成作业，活动结束后按时提交心得材料。

优先建议：欢迎向人文社科类专业及对丝绸之路、文化遗产、历史文化相关具有学习兴趣和知识基础的申请者倾斜；特别欢迎向摄影摄像、美术及创意设计、音乐及乐器表演等方面具有特长的申请者倾斜。

费用说明

凡申请本年度“青年敦煌之友计划”的同学应充分知晓活动涉及的费用并确认无异议，具体如下：

往返交通费：所有经录取的营员需自行承担所在地区往返兰州大学的交通费用及交通工具附带的保险费用等。

项目注册费：所有经录取的营员需向工作组缴纳活动费人民币1000元。我们委托各地区合作伙伴在活动开始前12周内预收，并在到达兰州大学注册入营时提交。需要特别提醒，由于工作组必须提前实名预定火车票、汽车票和部分景区门票，一经录取的营员如在完成上述票务预定后因个人原因退出研习营，已缴注册费用或相关预定费用无法退还，未缴纳注册费的情况时需要协助补缴。

活动费：期间包括交通、食宿、门票、活动、保险等活动费用全部由工作组承担。但不包括以下情形所产生的费用：（1）工作组安排餐食、住宿标准以外，个人要求提高级别或擅自决定发生的费用。如私自加菜、加餐、加酒水饮料等，要求单人住宿或提高房间级别、增加房间额外服务等发生的费用；（2）在工作组统一安排的景区或活动考察外自行参加的景区娱乐设施、节目及其他景点或服务费用；自行采购旅游纪念品或其他物品的费用；（3）自行决定的捐赠（送）行为发生的费用。（4）短期旅行人身意外综合保险覆盖赔偿外的就医购药、陪护及由此发生的交通和其他服务费用。（5）因个人原因临时退团者，工作组不退回活动费，并自退团当日起不再承担学员在内地的所有活动补贴和费用。